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秘书处

标委秘函〔2024〕15号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秘书处关于 国家标准实施数据调查统计情况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办公厅（办公室、综合司），标准院、代码中心、编码中心、标准审评中心、标准出版社：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健全标准制定实施全过程追溯监督和纠错机制，进一步摸清国家标准实施状况，国家标准委组织对国家标准实施数据进行了初步调查，调查显示国家标准有效实施率达到93.7%，整体实施良好。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调查过程。2023年5月，国家标准委同全国工商联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民营经济标准创新工作的通知》，在民营企业中开展国家标准实施情况问卷调查。随后，国家标准委通过北京、天津、山西、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山东、广东、重庆市场监管部门对所辖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和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机构标准实施信息进行调查，通过市场监管

总局标准院、代码中心、编码中心、标准审评中心、标准出版社等机构标准化工作平台采集标准实施数据，并对部分标准实施数据开展补充调查。截至 2023 年 10 月底，共调查采集国家标准实施数据 83 万多条，涉及现行有效国家标准 4.4 万多项，实施频次近 8150 万次。

(二) 数据统计。综合国际通行作法和我国国情，把调查获得的企业自我声明标准数据、检验检测机构实施标准数据、物品编码商品记录标准数据、企业调查问卷反馈使用标准数据等 15 类标准实施数据整合提炼为“查阅量、下载量、销售量、引用量、企业实施量和检测应用量”六项指标作为国家标准实施评价指标。相关指标的构成见表 1。

表 1 统计指标及数据构成

统计指标	数据构成	数据量 (条)	使用频次 (万次)
查阅量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浏览数据	43394	5816.5
	国家标准馆官方网站浏览数据	43028	
下载量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下载数据	28997	432.7
	国家标准馆官方网站下载数据	27629	
销售量	中国标准出版社线上线下销售数据(含补充)	58995	1748.7
	国家标准馆官方网站销售数据(含补充)	11481	
引用量	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引用国家标准数据	33960	46.9
企业实施量	国家标准实施信息反馈平台反馈数据	7629	101.9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企业标准引用国家标准数据	25585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企业自我声	72207	

	明公开执行国家标准数据（含补充）		
	中国商品信息服务平台商品应用国家标准数据	467295	
	工商联所属民营企业实施标准数据	2841	
检测应用量	11个省市34家检验检测机构应用国家标准数据	5638	0.9
	11个省市53个标准化示范项目应用国家标准数据	1749	
	相关单位补充的国家标准实施数据	1985	
	总计	832413	8147.6

(三) 数据分析。本报告采用项量综合评价法对国家标准的实施水平进行评估。“项”指对国家标准实施情况进行统计的六项指标，即查阅量、下载量、销售量、引用量、企业实施量和检测应用量，表征该项标准实施的广度。“量”指每项国家标准实施频次的总数量和年均实施量，表征该项标准实施的深度。六项指标中有四项及以上存在实施数据，且实施总量大于等于2000次(全部国家标准平均实施量取整)，或者年均实施量(每项标准实施量除以已发布时间，因实施数据绝大多数从2013年才开始统计，发布时间大于10年的统一按10年计算，小于10年的按实际年限计算)高于总体年均值(全部标准年均实施量之和除以标准总量)的标准判定为“强实施”标准。六项指标都没有实施数据，或仅有一至两项指标存在实施数据，实施总量低于100次且年均实施量低于50次的标准判定为“弱实施”标准。“强实施”与“弱实施”之间的标准判定为“中实施”标准。(见图1)。

项量综合评价法具有较高的科学性，一项标准只要在一个判定项上有一定的量（比如企业实施量 100 次以上），就能判定为有效标准，数量越大有效强度越大。低于这个量虽不能立即判定其为无效标准，但如果连续多个项上都低于这个量，可以推定其为无效标准，项越多数据越小越有可能为无效标准（只要不穷尽所有可能性都会存在误差，误差可通过核准来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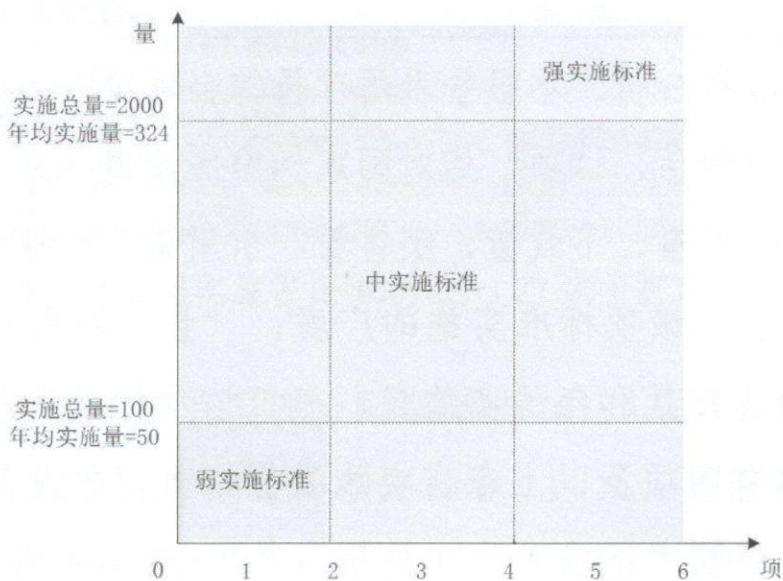


图 1 标准实施项量综合评估示意图

二、统计结果

(一) 整体上看。报告中去除了 2023 年发布的标准，仅对 44139 项标准进行分析。其中“强实施”标准共有 5784 项，占总量的 13.1%。其中排名第一的国家标准实施总量达 55 万多次，前 1000 项国家标准实施总量均在 11000 次以上。“中实施”标准共有 35583 项、占总量的 80.6%。“弱实施”标准共有 2772 项，占总标准量的 6.3%。如将“强实施”和“中实施”算作有效实施，

则国家标准的有效实施率占比为 93.7%，整体实施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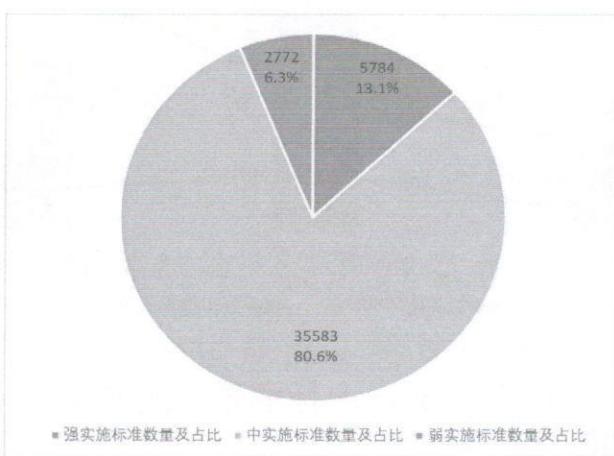


图 2 现行国家标准实施水平分级占比

(二) 分产业看。三次产业“强实施”国家标准共 5706 项，第一产业 347 项；第二产业 4549 项；第三产业 810 项。“弱实施”国家标准共 2275 项，第一产业 78 项；第二产业 2068 项；第三产业 129 项。第二产业“强实施”标准和“弱实施”标准数量都最高。一二三次产业“强实施”标准占本产业所有标准的比例依次为 8.7%、13.3%、26.4%，第三产业的“强实施”标准占比最高。一二三次产业“弱实施”标准的数量占本产业所有标准的比例依次为 2.0%、6.0%、4.2%，第二产业的“弱实施”标准占比最高（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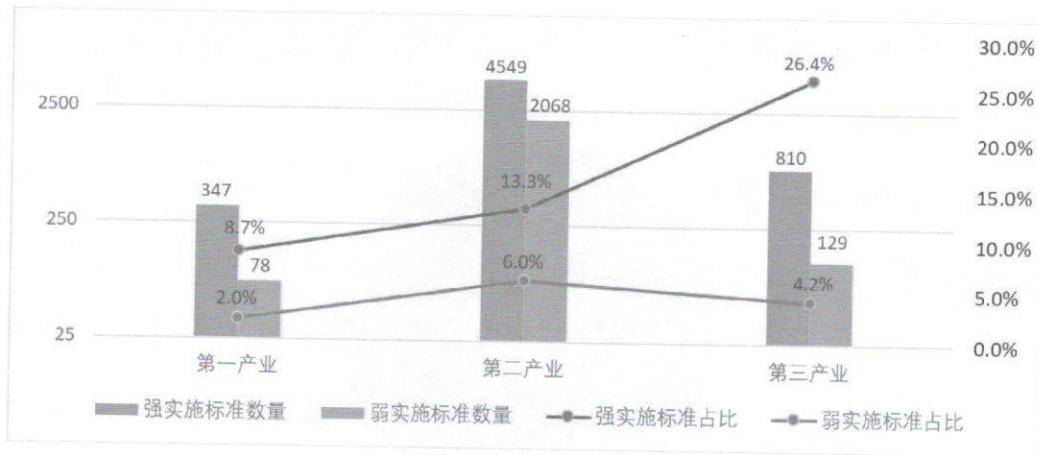


图3 三大产业标准数量及占比

(三)分领域看。“强实施”标准数量排位前五的领域有机械领域、医药/卫生/劳动保护领域、电子元器件与信息技术领域、化工领域和轻工/文化与生活用品领域，依次为575项、472项、450项、420项、396项。按“强实施”标准占该领域标准总量比例来看，排位前五的领域依次是车辆领域、建材领域、医药/卫生/劳动保护领域、能源/核技术领域和公路/水路运输领域(见图4)，占比依次是29.6%、26.8%、26.1%、22.6%、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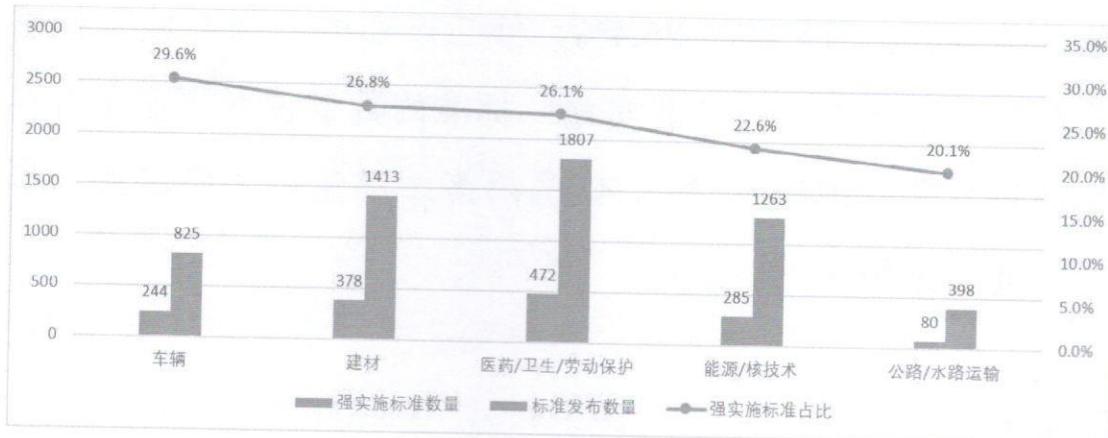


图4 强实施标准占比排位前五领域

(四)从归口单位看。强制性标准归口单位中，“强实施”

标准数量排位前五的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应急管理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标准委及公安部，管理“强实施”标准 391 项、51 项、49 项、48 项、28 项。强制性标准 100% 为“强实施”标准的部委有国家能源局、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粮食和储备局、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和中国民航局；其余 77 家技术归口单位“强实施”标准数量排位前五的是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石油产品和润滑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全国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归口的“强实施”标准分别为 130 项、118 项、49 项、25 项、18 项。推荐性标准归口单位中“强实施”标准数量排位前五的是全国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归口的“强实施”标准 191 项、172 项、130 项、129 项、96 项，技术归口推荐性标准全部为“强实施标准”的有国家电子文件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等 27 家单位（见表 2），但其标准数量均较少。

归口单位	强实施标准数量	标准总量	强实施标准占比
国家电子文件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	10	10	100.0%
全国社会福利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5	5	100.0%
全国工业过程测量控制和自动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4	4	100.0%
全国紫外线消毒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3	3	100.0%
全国家政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	2	100.0%
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基础标准分技术委员会	2	2	100.0%
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	2	100.0%
国家绿色产品评价标准化总体组	1	1	100.0%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人体生物特征识别应用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焙烤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糕点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表面活性剂和洗涤用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城镇给水排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船用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系附件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电工电子产品与系统的环境标准化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国土资源标准化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氯碱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特种设备节能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社会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石油产品和润滑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静态和轻烃计量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塑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聚氯乙烯树脂产品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设施设备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铁矿石与直接还原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无线电干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物流信息管理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全国邮政法业标准化技术委员	1	1	100.0%
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灯具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	1	1	100.0%

表 2 推荐性标准强实施占比 100% 的 (27 家) 技术归口单位

(五) 从年度看。我国现行国家标准 44139 项, 从 1963 年有标准发布数据以来, 平均每年制定标准 735 项(见图 6)。其中制定标准较多的是 2008 年和 2017 年, 分别制定 4288 项和 3761 项; 制定标准较少的是 1974 年和 1978 年, 各制定 1 项。“强实施”标准发布数量排名前三的年份分别是 2017 年、2008 年和 2018 年, 分别制定 664 项、515 项、481 项。整体来看, 2008 年国家标准化工作政策引导了标准全面修订, 促进了标准数量大幅上升; 而 2017 年至 2019 年“强实施”标准数量增多, 则是近年来我国标准化改革, 特别是新标准化法发布以后, 标准实施得到加强的体现, 说明标准实施受政策影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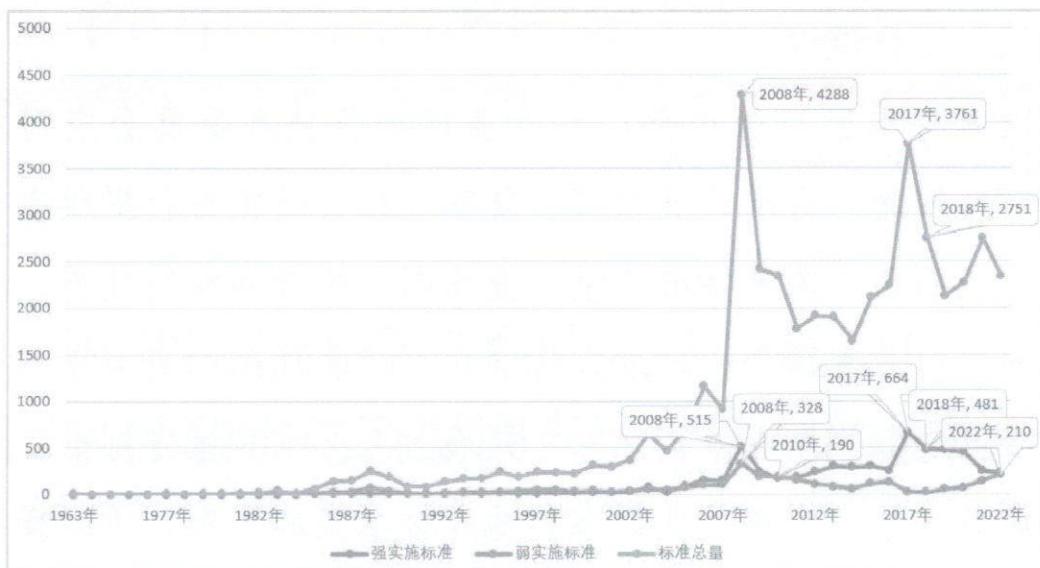


图 5 1963-2022 年我国标准发布数量年度变化

(六) 从强制性与推荐性标准对比看。在现行 44139 项国家标准中，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数量分别为 4219 项、39920 项，分别占现行标准总量的 9.6%、90.4%。强制性国家标准中，“强实施”与“弱实施”标准分别有 1139 项、284 项，占强制性标准总量的 27.0%、6.7%；推荐性国家标准中，“强实施”与“弱实施”标准分别有 4645 项、2488 项，占推荐性标准总量的 11.6%、6.2%（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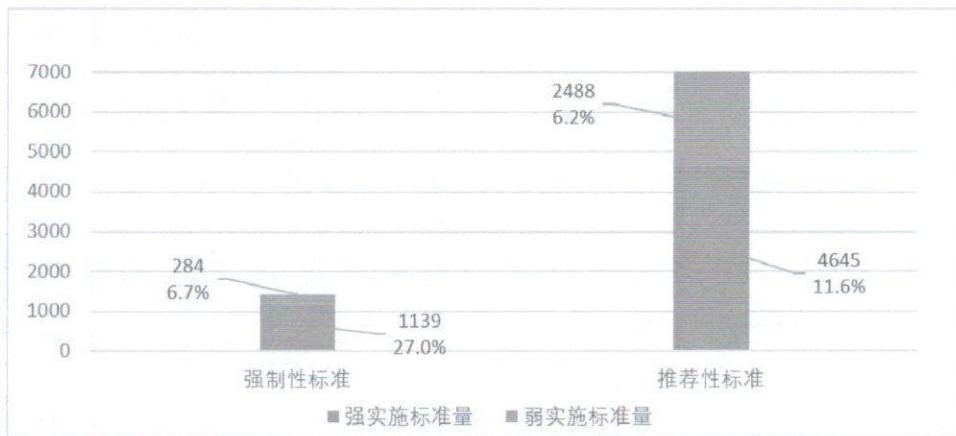


图 6 强制性标准和推荐性标准实施水平情况

三、工作建议

国家标准归口管理部门和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应对本通报中“弱实施”标准开展核实和复审（相关数据另行提供有关单位），不断提升国家标准质量，提高国家标准实施有效性。

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地方标准化行政管理部门可参考本次国家标准实施数据调查分析方法，开展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实施情况的调查分析，摸清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实施底数，不断提高标准实施效益。



(此件公开发布)